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概要及摘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入減少18%至人民幣558.9百萬元，報告淨虧損為人民幣12.4百萬元。淨虧損的主要原因是：i)我們投資的公平值減少；及ii)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倘撇除投資的未變現淨虧損、無形資產及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減值虧損，我們於二零二四年的調整後淨利潤為人民幣7.0百萬元，而二零二三年的調整後淨虧損則為人民幣5.1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回顧

我們主要從事數字工業及數字生活業務。於本報告年度，我們的收入下降18%至人民幣558.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77.9百萬元)，我們於本報告年度的淨虧損減少26%至人民幣12.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8百萬元)。倘撇除投資的未變現淨虧損、無形資產及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減值虧損，我們於二零二四年的調整後淨利潤為人民幣7.0百萬元，而二零二三年的調整後淨虧損則為人民幣5.1百萬元。

存貨及營業應收賬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人民幣123.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82.7百萬元)，存貨主要為待交付予客戶的項目相關硬件及軟件產品，以及智慧辦公設備的製成品。相較二零二三年全年，本報告年度的存貨週轉期由73天升至80天，主要由於智慧設備業務於二零二四年底重新備貨，以及為海外項目儲備資訊科技設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約為人民幣190.6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5.3百萬元)，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88.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01.7百萬元)及人民幣2.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6百萬元)。我們將若干項目包裝為融資租賃的模式，客戶可於特定年份內分期付款。相較二零二三年全年，本報告年度的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週轉期由115天增加至129天，完全乃由於收入減少的幅度遠高於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平均結餘的跌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淨現金狀況，而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86.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9.8百萬元）。我們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654.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20.1百萬元），資金來自總負債人民幣229.3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83.7百萬元）及股東權益人民幣424.9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36.5百萬元）。我們的流動比率為2.50（二零二三年：2.90）。應付營業賬項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並無可用之銀行預批信貸額度（二零二三年：無），且我們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二三年：無）。

庫務政策

我們的營運經費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我們採用審慎的庫務管理方法，因此於整個報告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對外部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來盡力降低信貸風險。

外匯風險

我們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香港、台灣、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及東南亞，其中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美元、新台幣、港元、越南盾、歐元及英鎊結算。我們面對各類貨幣的外匯風險，但主要為美元、歐元及越南盾的外匯風險。我們已制定政策，要求我們的集團公司管理與其功能貨幣有關的外匯風險，包括管理有關集團公司因以非自身功能貨幣銷售及購貨而引起之風險。我們亦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以管理外匯風險及考慮使用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倘適用）。我們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業務回顧

於報告年度內，由於俄烏戰爭及以色列—哈馬斯戰爭持續不斷，加上中國消費者及投資者信心以及經濟增長出現自饋式螺旋下滑，令全球經濟面對巨大的不明朗因素。慶幸的是，自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起，全球主要經濟體已開始放寬貨幣政策，為實體經濟帶來新氣象。

數字工業業務

隨著全球及區域性工業企業加快其產能多元化策略，由中國轉移產能至南亞及東南亞及東歐以及拉丁美洲的近岸目的地，由於我們在海外員工部署方面落後於整體發展趨勢，派遣中國員工到其他國家作項目交付更令我們的營運成本大幅增加。同時，由於中國市場的商機急劇減少及競爭日趨激烈，該業務面對雙重打擊。因此，我們的分部收入及利潤分別同比減少20%及54%至人民幣325.2百萬元及人民幣18.8百萬元。

數字生活業務

由於台灣零售業在疫情後復甦強勁，我們的數字標牌業務表現良好。新項目包括臺北某知名百貨公司多間分店的大型戶外數字顯示屏，以及桃園國際機場新航站樓的數字標牌，均已陸續於二零二四年交付。年內該業務的收入同比增長逾7倍。

智慧辦公設備業務價值鏈上的參與者正在消化積壓存貨，以及面對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市場需求放緩的挑戰。我們於下半年對該業務作出若干調整。儘管我們在二零二四年末看到若干復甦的跡象，但與二零二三年相比，銷售額仍下降33%。

總而言之，分部收入下降14%至人民幣233.7百萬元，儘管我們為Personify業務的剩餘知識產權（「知識產權」）減值人民幣2.3百萬元，但我們仍能扭轉整個分部業務，並於年內錄得利潤人民幣9.1百萬元。

就Personify業務而言，我們在二零二零年二月從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及其子公司（統稱「鴻海科技集團」）獲得知識產權授權，並於COVID-19爆發後開始試運行，時機恰到好處，視頻會議於疫情時期被廣泛採用。在試運行約十個月後，我們決定向鴻海集團收購該批知識產權，以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交易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宣佈及完成。收購代價為23.34百萬港元，以每股0.5港元向鴻海科技集團發行46.68百萬股新股支付。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的通函。除來自B2C客戶的訂購外，我們亦將軟件及產品轉授權給多家全球知名企業。自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Personify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約8百萬美元的收入。我們亦投入大量研發資源開發新產品，以便為後疫情時代的業務作準備。遺憾的是，新開發的產品遠未受到市場歡迎，而其舊有的產品在後疫情時代亦失去市場吸引力。因此，Personify的業務急劇萎縮，二零二四年的收入較二零二三年減少逾半，約為0.4百萬美元。管理層決定對該批知識產權的剩餘賬面淨值作出減值。

業務前景

川普政府的上台為整個世界帶來新的變數。從正面而言，以色列與哈馬斯於二零二五年初同意加沙戰爭停火。美國亦正與俄羅斯進行談判，希望透過外交努力達成和平協議，結束俄烏戰爭。然而，全球自由貿易體系及美國新政府下的中美關係，均存在極大的不確定性。此外，中國經濟不穩仍是全球關注的焦點。市場普遍認為，面對債務、人口結構及通縮的挑戰，這個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可能需要數年甚至十年時間才能重拾光輝。

數字工業業務

我們見證了從中國轉移產能至其他國家所帶來的商機。隨著美國總統川普強調轉移產能回流美國的措施，我們相信美國市場在未來數年將經歷急劇的發展。此外，許多工業參與者正在台灣大力投資新技術及新產能，我們將於二零二五年發掘該等市場商機。同時，我們在越南北部北寧市的辦事處已於二零二四年初開始運作，我們正在加速越南當地員工在地化，並同時進行外包策略，以應對海外發展。

數字生活業務

我們正在與台灣其他潛在的新零售客戶洽談。憑藉新項目及現有項目，我們相信數字標牌業務將於二零二五年繼續為本集團業績作出貢獻。

就智慧辦公設備業務而言，我們在該垂直市場僅佔據極小的全球市場份額，我們相信該項業務擁有巨大的增長機會。我們將於二零二五年繼續投入銷售及營銷資源，以發展此項業務。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的業務風險主要為以下各項：

- (i) 全球及中國之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狀況，而此將影響對資訊科技相關的解決方案、服務及產品的總體需求；
- (ii) 市場對我們的數字工業及數字生活解決方案的接受程度；
- (iii) 瞬息萬變的技術變革可能會不可預測地打亂我們現有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在市場的地位及對我們該等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需求；及
- (iv) 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展至大中華地區以外，因此面臨更大的匯兌風險。

重大投資、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SigmaSense, LLC (「SigmaSense」) 之投資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投資2百萬美元及0.5百萬美元於SigmaSense優先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投資佔SigmaSense總攤薄股權約1.56%。SigmaSense於二零一五年成立，專注於一系列產品（即從筆記本電腦、平板電腦、智能手機到大尺寸交互式顯示器、遊戲及汽車）所用的顯示屏相關觸控感應技術。根據獨立評估的評估結果，我們於SigmaSense的投資估值減至約4.2百萬美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的4.7%。於本報告年度，該投資的未變現虧損約為人民幣16.7百萬元。該投資預計將於中長期內為本集團帶來資本增值。

於深圳富華私募股權天使投資合夥企業（「富華基金」）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雲智匯（深圳）高新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作為有限合夥人與深圳富華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投資於富華基金訂立一項有限合夥協議。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我們承諾出資人民幣30百萬元，其規模預期約佔富華基金合夥人承諾出資總額之6%。富華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成立，擬投資於戰略性新興行業、未來行業及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半導體、生物醫藥、新能源、新材料、高端智能製造等高新技術產業。訂立有限合夥協議為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之公告及補充公告。我們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分別出資人民幣9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富華基金的投資估值約為人民幣29.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的4.6%。於本報告年度，該投資的未變現虧損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該投資預計長期將為本集團帶來資本增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於本報告年度並無子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

集團資產抵押、資本承擔、或然負債、報告日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零），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重大事件。

資本架構及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共有701,543,44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二零二三年：701,543,448股股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報告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就本報告年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環保政策及合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聘用270名僱員（二零二三年：567名僱員），分佈於中國、台灣、越南、美國及香港。我們相信，我們的薪酬政策乃根據現行市場慣例及按個別員工工作表現及經驗而釐定。銷售人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獎金，獎金是按所達到個人銷售指標及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度而釐定。一般僱員亦可享有年終獎金，數額視乎部門之業績情況及個人表現的評估而定。

我們致力於為照顧我們的環境及社區創造有利環境。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保持高標準的誠信經營，提供優質服務及保護環境，建設更加和諧、文明及可持續的社會。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558,939	677,877
銷售成本	5	<u>(470,998)</u>	<u>(581,098)</u>
毛利		87,941	96,779
其他收入	4	1,792	2,57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3,645	(2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17,087)	96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325)	(10,634)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撥回		762	1,522
銷售及經銷開支	5	(34,281)	(37,1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48,164)	(53,837)
研發開支	5	<u>(3,491)</u>	<u>(9,017)</u>
經營虧損		(11,208)	(9,082)
融資收入—淨額	6	2,169	1,636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	(4,730)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u>-</u>	<u>(2,01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061)	(14,195)
所得稅開支	7	<u>(3,382)</u>	<u>(2,636)</u>
年度虧損		<u>(12,443)</u>	<u>(16,831)</u>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仙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8	<u>(1.77)</u>	<u>(2.40)</u>
每股攤薄虧損	8	<u>(1.77)</u>	<u>(2.40)</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u>(12,443)</u>	<u>(16,831)</u>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3,523)	(735)
可能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u>5,973</u>	<u>2,036</u>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u>2,450</u>	<u>1,301</u>
年度總綜合虧損	<u><u>(9,993)</u></u>	<u><u>(15,530)</u></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596	6,491
使用權資產		12,278	9,396
無形資產		–	3,544
投資聯營公司		348	3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0,439	76,608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2,328	3,629
預付款項及租賃按金		146	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14	7,317
總非流動資產		96,949	107,455
流動資產			
存貨		123,311	82,742
合約資產		3,164	1,452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9	188,253	201,6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5,769	37,057
可收回稅項		45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288	189,756
總流動資產		557,241	512,668
總資產		654,190	620,123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68,447	68,447
股份溢價		213,865	213,865
儲備		<u>142,601</u>	<u>154,139</u>
總權益		<u>424,913</u>	<u>436,45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990	2,5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509</u>	<u>2,680</u>
總非流動負債		<u>6,499</u>	<u>5,248</u>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賬項	10	170,711	109,69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949	46,272
合約負債		13,852	11,331
租賃負債		4,146	3,082
應付稅項		<u>6,120</u>	<u>8,043</u>
總流動負債		<u>222,778</u>	<u>178,424</u>
總負債		<u>229,277</u>	<u>183,672</u>
總權益及負債		<u>654,190</u>	<u>620,12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稱為「**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二月三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股份自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資訊科技產品及軟件應用產品以及向企業客戶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資訊科技解決方案開發及實施，及相關維護服務。

除另外說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

(a)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解釋。

(b) 歷史成本常規法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按公平值計量)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c)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其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應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 按要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管理層評估認為，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並無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產生任何影響，且預計不會對當期或日後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³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待定日期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下文說明有關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有關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報的新規定，包括指明合計及小計。此外，要求實體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以下五類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其中前三類為新規定。亦要求披露新界定的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標準、收入及開支小計，並載入根據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所識別的「職能」對財務資料進行匯總及分類的新規定。此外，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進行狹義修訂，包括將間接法下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釐定起點由「損益」變更為「經營損益」，並取消了對股息及利息現金流量進行分類的選擇權。亦對多項其他準則作出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報告期間生效，惟允許提早應用，並須予以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追溯應用。新規定預計將影響本集團損益表之呈列及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披露。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已進行初步評估，預計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執行董事(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彼等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人通過審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之發展計劃及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為配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新定位策略，及使主要營運決策人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的分部呈列方式一致，管理層決定將其經營分部呈列方式改為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1. 數字工業業務

- 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及服務，以提高生產線、工廠設施及工業園區管理的有效性及效率。

2. 數字生活業務

- 提供採購及分銷知名品牌的智慧辦公設備；及
- 數字零售標牌及其他解決方案撥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與本年度呈列保持一致。

本集團各營運分部均為策略性業務單位，由相關業務單位的領導人管理。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除所得稅前虧損之計量指標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其他資料乃以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呈報分部的資產不包括統一管理的公司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收回稅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投資聯營公司、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呈報分部的負債不包括公司負債（主要包括租賃負債、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應付稅項）。該等資產及負債為資產負債表合計的對賬部分。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325,232</u>	<u>233,707</u>	<u>558,939</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18,800</u>	<u>9,056</u>	<u>27,856</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虧損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27,856
未分配收入／(開支) (附註b)			<u>(40,299)</u>
年度虧損			<u>(12,443)</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2,319	8,846	11,165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26	814	3,6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6	1,470	1,776
無形資產攤銷	446	600	1,04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325	2,325
金融資產虧損(撥回)／撥備	<u>(1,648)</u>	<u>886</u>	<u>(76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附註a)	<u>406,549</u>	<u>271,328</u>	<u>677,877</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41,126</u>	<u>(26,877)</u>	<u>14,249</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年度虧損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14,249
未分配收入／(開支) (附註b)			<u>(31,080)</u>
年度虧損			<u>(16,831)</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性支出	549	942	1,49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042	312	3,3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73	1,042	6,015
無形資產攤銷	655	2,626	3,28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0,634	10,634
金融資產虧損(撥回)／撥備	<u>7</u>	<u>(1,529)</u>	<u>(1,522)</u>

附註：

(a) 分拆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以下列主要產品線隨著時間及於某個時間點自轉讓貨品及服務產生收入：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142,698	69,094	211,792
—隨著時間	114,231	5,489	119,720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50,214	1,089	51,303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15,729	158,035	173,764
融資租賃收入	178	—	178
經營租賃收入 (附註)	2,182	—	2,182
	<u>325,232</u>	<u>233,707</u>	<u>558,939</u>

收入確認之時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列)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			
—於某個時間點	162,301	29,098	191,399
—隨著時間	118,927	4,571	123,498
維修及諮詢服務			
—隨著時間	109,655	33	109,688
銷售貨品			
—於某個時間點	12,653	237,626	250,279
融資租賃收入	297	—	297
經營租賃收入 (附註)	2,716	—	2,716
	<u>406,549</u>	<u>271,328</u>	<u>677,877</u>

經營租賃收入指主要由向客戶租賃伺服器及運行自動化系統而收取固定月租費用產生的收入。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乃按服務及產品交付之目的地釐定。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的客戶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71,769	315,892
歐洲	81,768	108,508
台灣	62,625	73,324
美國	53,019	63,603
新加坡	38,940	52,776
其他國家	50,818	63,774
	<u>558,939</u>	<u>677,87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客戶之交易產生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二零二三年：收入約人民幣91,564,000元來自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14%)。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7%(二零二三年：3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238,43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35,241,000元)來自關連人士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集團公司，佔本集團總收入43%(二零二三年：49%)。

- (b) 未分配收入／(開支) 主要包括於企業層面產生的政府補助、匯兌收益／(虧損) 淨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融資收入、僱員福利開支、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法律及專業費用、所得稅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經營分部之業績與年度溢利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27,856	14,249
未分配收入／(開支)：		
—政府補助	1,252	1,870
—融資收入	2,442	1,8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17,087)	96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265	(214)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2)	(4,730)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	(2,01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30)	(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85)	(2,874)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74)	(2,391)
—僱員福利開支	(12,849)	(14,437)
—核數師酬金	(1,858)	(2,562)
—所得稅開支	(3,382)	(2,636)
—其他	(4,471)	(3,797)
年度虧損	<u>(12,443)</u>	<u>(16,831)</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資本性支出乃來自中國、台灣及越南(二零二三年：中國、台灣及美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205,407</u>	<u>176,510</u>	381,917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272,273</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654,190</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94,576</u>	<u>101,462</u>	196,038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33,239</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229,277</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數字工業業務 人民幣千元	數字生活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	<u>188,496</u>	<u>146,940</u>	335,436
其他未分配資產 (附註a)			<u>284,687</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620,123</u>
分部負債			
分部負債	<u>72,526</u>	<u>61,885</u>	134,411
其他未分配負債 (附註b)			<u>49,261</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183,672</u>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收回稅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聯營公司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經營分部之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資產	381,917	335,436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288	189,75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48	1,102
—使用權資產	7,469	2,88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11	6,619
—可收回稅項	456	—
—投資聯營公司	348	3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0,439	76,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14	7,317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資產	<u>654,190</u>	<u>620,123</u>

年內，未分配資產內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為人民幣8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1,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而其他則位於香港、台灣、美國及越南（二零二三年：主要位於中國，其他位於香港、台灣及美國）。

- (b)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公司應用之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應付稅項。

經營分部之負債與總負債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負債	196,038	134,411
未分配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449	35,858
—租賃負債	7,161	2,680
—應付稅項	6,120	8,0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09	2,680
	<u> </u>	<u> </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總負債	<u><u>229,277</u></u>	<u><u>183,672</u></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1,252	1,870
其他	540	708
	<u> </u>	<u> </u>
其他收入	<u><u>1,792</u></u>	<u><u>2,578</u></u>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129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544	(214)
其他	972	(60)
	<u> </u>	<u> </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u>3,645</u></u>	<u><u>(274)</u></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訊科技項目之硬件及軟件成本及銷售貨品成本	436,606	480,77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79,465	133,582
外包費用	311	79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770	3,4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61	8,889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94	98
交通費開支	4,324	5,737
法律及專業費用	3,525	3,159
諮詢費	11,863	18,128
辦公室開支	2,873	3,215
無形資產攤銷	1,046	3,28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858	2,562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3,276)	4,846
廣告開支	800	1,230
物流及倉庫開支	2,935	4,525
其他開支	5,579	6,852
	<u>556,934</u>	<u>681,115</u>
費用來源：		
銷售成本	470,998	581,098
銷售及經銷開支	34,281	37,1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8,164	53,837
研發開支	3,491	9,017
	<u>556,934</u>	<u>681,115</u>

6 融資收入—淨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442	1,842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73)	(206)
淨融資收入	<u>2,169</u>	<u>1,636</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已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之稅率提撥準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台灣、美國及越南成立及營運之集團公司須繳付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為25%、20%及30%及20%（二零二三年：25%、20%、30%及零），惟以下訂明者除外。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稅務優惠政策，其中兩間中國子公司獲相關地方稅務局批准，由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本年度	3,890	4,102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48	839
	<u>4,138</u>	<u>4,941</u>
遞延所得稅開支	<u>(756)</u>	<u>(2,305)</u>
	<u>3,382</u>	<u>2,636</u>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低於750百萬歐元，且本集團內所有實體的實際稅率均超過15%，因此，根據OECD支柱二示範規則，本集團並無相關即期或遞延稅項風險。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u>(12,443)</u>	<u>(16,83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01,543</u>	<u>701,543</u>
每股基本虧損(四捨五入至人民幣仙)	<u>(1.77)</u>	<u>(2.40)</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調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已轉換而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為僅有的攤薄潛在普通股。為釐定可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每日所報股份市價的平均數)收購的股份數目，已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相比較。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之金額相同。

9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應收賬項		
— 第三方	173,490	148,850
— 關連人士	82,728	120,382
	<u>256,218</u>	<u>269,232</u>
融資租賃應收賬項—合共	<u>3,629</u>	<u>4,869</u>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總額	259,847	274,101
減：虧損撥備	(69,266)	(68,811)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淨額	190,581	205,290
減：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非流動部分	(2,328)	(3,629)
營業及租賃應收賬項—流動部分	<u>188,253</u>	<u>201,661</u>

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信貸期一般介乎三十天至九十天。營業應收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132,033	155,549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31,107	29,040
一百二十一天至三百六十天	19,865	15,250
超過三百六十天	73,213	69,393
	<u>256,218</u>	<u>269,232</u>

10 應付營業賬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營業賬項		
— 第三方	165,520	106,424
— 關連人士	<u>5,191</u>	<u>3,272</u>
	<u>170,711</u>	<u>109,696</u>

大部分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三十至九十天(二零二三年：三十至七十五天)。

應付營業賬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六十天	149,575	103,557
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	18,718	3,860
超過一百二十天	<u>2,418</u>	<u>2,279</u>
	<u>170,711</u>	<u>109,696</u>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建議派付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二部分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列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3.3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3.3條發行人應提供董事的正式委任函件，載明其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一年的指定任期，而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及全體執行董事(鄭宜斌先生及KIM Hyun Seok先生除外)均已就其董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乎情況而定)，且並無固定服務任期。鑒於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保障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執行不遜於守則所制定者。

守則條文第C.6.1條

曾慶贇先生(「**曾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雖然曾先生並非本公司按照守則條文第C.6.1條聘用的僱員，惟本公司已指派執行董事鄭宜斌先生作為與曾先生聯繫的人士。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其他主要發展及事務的資訊會經由指派聯絡人士迅速送達予曾先生。因此，根據守則條文第C.6.1條，推行上述安排後，本公司全體董事仍被視為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已設立機制，確保曾先生能夠迅速掌握本集團的發展而不發生重大延誤，且憑藉其專業知識及經驗，董事會自信曾先生擔任公司秘書對本集團遵守相關董事會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而言至為有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先生已妥善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守則條文第F.2.2條

本公司主席因其海外事務並無出席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於本報告年度，各董事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之要求。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志成先生、簡已然先生及張曉泉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討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業績。

審閱全年業績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刊發年報

本報告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xnerva.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張傳旺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張傳旺先生及鄭宜斌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KIM Hyun Seok先生、張國欽先生及黃碧君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己然先生、張曉泉教授及甘志成先生組成。